

# 粉末状产品申请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名称 | 粉末状产品申请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              |
| 公司名称 | 深圳市信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|
| 价格   | .00/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规格参数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公司地址 |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戍社区朱坳第二工业区A2栋厂房401 |
| 联系电话 | 17318023119                   |

## 产品详情

- 1、送检样品量为固体：30~50克（如该样品需做自燃试验的1kg，氧化剂实验的200g）、液体：50~70毫升（如需做金属腐蚀的样品另行通知，需样3.5L），样品袋（或瓶）上应标明样品名称及送检单位名称。为了便于核查，我中心对于来样均需保留，不予退还（如贵重或特殊的样品需退还的请在备注栏说明）。
- 2、送检单位须保证所送样品与真实的出运货物相一致，我中心方可接受委托检验，如有不符，所涉及的检测费用、法律责任及其他后果均由客户自行承担。

### 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如何申请

#### 二、《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》、《货物危险性鉴定书》表格填写及注意事项

- 1、货物名称必须填写样品的具体物质名称，不可仅填写代号、型号或规格代码等。
- 2、电池类的产品（或产品内含电池）在“货物名称”一栏必须写明电池的类型（如：锌锰电池、镍氢电池、镍镉电池、铅酸电池、锂电池等）及电池的型号。
- 3、有机颜料（绘画用丙烯类颜料除外）需写明颜料的名称、有机染料需写明染料的商品名称及染料的强度。
- 4、请如实填写样品的生产厂家和申请鉴定单位，报告一旦出具不可做任何更改。
- 5、送检单位应尽可能提供送检样品的“产品安全性能数据单”（简称“MSDS”）。
- 6、如果因送检单位未填写或错填我中心申请表中的必填项，所导致的取件时间延时、报告错误、产生额外费用等均由客户方承担。

7、对于《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》，申请表中的“运输方式”栏一定务必填写，如不填写，本中心将一律默认为空运，不予更改，由此导致的取件时间延时、报告错误等均由客户方承担。

### 三、《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》、《货物危险性鉴定书》收费及完成时间

#### 1、常规状态下

（如该样品初期判定需做附加检测方可完成报告的，取件时间另行通知）

注：客户如做700元当天取加急件，须在当日上午十天前送样。

2、为强化有关项目技术数据的鉴定，对于有不明确或有疑问的数据（如大、小鼠口服毒性数据LD50、自发热物质等），本中心有权要求另行检测（即附加试验），所涉及的费用由送检方承担。详见中心公告收费标准。

3、《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》，因各种运输方式的判定标准不同，每份报告只显示一种运输方式判定结果，如需针对同一样品，同时出具多种运输方式的报告，则收费为：两种运输方式800元（加急费用另外收取），三种运输方式1000元（加急费用另外收取），四种运输方式1200元（加急费用另外收取）。24小时后取件：加收100元加急费用，6~24小时取件：加收200元加急费用。

### 四、《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》、《货物危险性鉴定书》的有效期及报告的重出

1、本报告当年有效。有效期内，凭原鉴定报告的复印件（加盖申请单位公章）或申请鉴定单位的委托书（写明报告编号、取件人并加盖申请鉴定单位公章），可重新出具原鉴定日期的正本鉴定书，每份100元。凡重新出具正本报告，须保证所运货物必须与初次检测样品一致。

### 五、其他注意事项

1、由于危险品运输规则每年更新一次，所以《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》的判定结论每年都有可能不同。

2、为防止报告错发、漏发，取件人应出示我中心的取件凭证或申请鉴定单位的委托书（写明报告编号或品名、取件人等必要信息并加盖申请鉴定单位公章）方可取报告（委托书具体格式请浏览中心网站）。

3、申请《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》，如该产品为锂电池，除注意以上条款外，另请注意我中心网站对于锂电池送检的其它费用、检测时间和方法的相关补充说明。

4、如申请《货物运输条件鉴定书》-磁性检测报告，请仔细阅读磁性物质申请鉴定的相关注意事项及收费。

5、如果送样方送错样、假样给我中心检测，或在检测中途取消检测，则均须付300¥实验费用。

6、对于电池类产品（或产品含电池的产品），要求提供样品电子档图片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有型号标签的电池，照片上标签必须清晰、可辨认（必要时需提供局部放大图），条块式电池或手机用电池等，除了贴了型号的一面，还需电池背面照片。